

证券代码：834468

证券简称：绿凯环保

主办券商：民族证券

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与自然人张明松、薛利平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“杭州绿凯佰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实际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，注册地为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1615 室（实际注册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。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5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5%；张明松认缴出资 3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0%；薛利平认缴出资 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5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第十条的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因此，公司本次新设控股子公司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（设立子公司）的议案》，同意设立控股子公司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

及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本次对外投资企业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明松

住所：浙江省苍南县灵溪镇广场街**号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薛利平

住所：杭州市西湖区圣苑小区**幢**单元**室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设立有限责任公司/股份有限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杭州绿凯佰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1615 室

经营范围：服务：大气污染治理环保技术、环境污染治理技术、工业废气治理技术、软硬件技术的开发、设计、咨询；承接环境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大气污染治理工程、工业废气治理工程；生产、销售：环保设备、机电设备、仪器、仪表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成套设备、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及声屏障设备、吸附装置、环保材料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代理进出口（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500,000	现金	认缴	55%
张明松	3,000,000	现金	认缴	30%
薛利平	1,500,000	现金	认缴	15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与自然人张明松、薛利平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杭州绿凯佰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实际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，注册地为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1615 室，注册资本为：人民币 1000 万元。其中公司出资 5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5%；张明松出资 3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0%；薛利平出资 15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5%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，并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仍然可能会受到市场需求、市场竞争、内部经营管理及合资方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经营风险。针对上述经营风险，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，积极完善制度，严格控制风险，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向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绿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1日